

# 抚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关于 2024 年度抚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治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4 年，抚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落实上级部署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和市政府及省、市局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全局紧紧围绕狠抓法治建设，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坚持依法行政、做好普法、执法各项工作任务，为抚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政务服务质量

全市市场主体存量 10400 户，同比增长 16.1%。2024 年 1-10 月新登记各类市场主体共 1325 户，同比增长 21.3%。新办餐饮、食品、药品许可 396 个，注销 270 个，变更 131 个，延续 32 个。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健全完善行政审批信用承诺制配套机制。制定《抚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主体准入承诺制度》，对市场主体准入工作进行规范，在办理企业准入事项登记时，重点落实《全体投资人承诺书》《行业信用承诺书》《市场主体登记告知承诺书》《抚远市餐饮



业环境治理承诺书》等八项承诺制。制作各类诚信经营承诺书 5000 份，与办事企业和个体经营者签订承诺书 1557 份。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组织开展了登记窗口和重点企业新《公司法》培训，印发新《公司法》重点条文解读手册 500 本，宣传单 1000 张，条幅 5 个，政策解读宣传视频 1 个，在登记窗口设立了新《公司法》咨询台，为企业解答新《公司法》，及时为企业解答新《公司法》落实中企业存在的疑问，“一对一”帮助企业完成变更业务。为 39 家企业提供“一对一”服务，为 9 家企业提供 24 小时“不打烊”登记服务。

制发了 2024 年抚远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要点。召集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培训 2 次。制定《抚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清障”行动实施方案》，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开展重点领域公平竞争治理，持续强化公平竞争审查监督问责。助力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全国统一大市场。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健全完善“特定机构统一审”“会审”等机制。建立增量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和会审台账，截至目前审查了 244 份文件，增量政策措施审查率、重大政策措施会审率均达到 100%，做到了“应审尽审”。



创新市场监管方式方法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制定抽查计划，本部门任务已完成派发100%，完成率100%；推进经营主体信用修复，部署经营异常名录清理，做好窗口指导，共清理无法联系企业61户，合作社13户，个体316户，外资1户。对目前认定的35家严重失信主体进行修复，指导6家主动申请信用修复。共清理经营异常市场主体信息1333条。

## （二）完善行政执法体系，加强执法力度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工作，保障执法工作的规范性和严肃性。目前全局共有行政执法员67人，法制审核员2人，聘请法律顾问1人，以市场监管工作实际为着力点，开展“业务大讲堂”11次、基本业务测试4次、比武练兵2次，开展新增执法人员培训考试1次，完成法制教育网培训20学时，搭建网络学习平台，开展法规小课堂学习活动共发布案例、法律法规条文解读等100余篇，补齐执法短板弱项，充实法制审核力量。

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强化内部监督制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案件办理“办审分离”制度。制发了《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行政执法信息公示暂行办法》《行政执法音像记录管理制度》《行政执法记录信息调阅监督制度》《行政处罚案卷档案管理办法》等五项配套制度。加强了行政执法记录仪



的配备和管理工作。行政执法机关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前均严格进行法制审核,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执行率达100%。聘请职业律师担任单位的法律顾问。

全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制度。根据市局结合我局实际,制定包容审慎“四清单”,涉及《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从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事项清单》,进一步规范了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为,推进了依法行政,加大执法力度,加快了法治政府建设进程。

### (三)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力度,提高行政执法监管效能

严把案件审核关,案件审核是行政执法部门工作中的重要环节,法规股始终本着坚持公平公正、程序合法、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有效、法律法规、规章条款适用准确的原则认真审查每一起案件的主体资格、事实证据、法律依据、程序合法等要素,对待事实不清、定性不准,证据不充分、程序不合法,案卷装订不规范等不合格案卷及时与办案部门沟通反馈,全年共查办市场监管系统相关领域行政处罚案件367起,其中简易程序案件337起、普通程序30起,罚没款共计62.3万元。无行政复议诉讼案件发生,有效维护市场秩序。

### (四)大力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健全2024年普法责任清单，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评。1. 开展守消费安全、助消费活力3.15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2. 开展送法进校园、知识筑防线活动，向师生派发及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3. 开展法治进窗口、暖行入人心活动，利用窗口便利大力宣传《新公司法》和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工作。4. 开展安全用妆、法治同行活动，在平步青云大型超市举行启动仪式，现场解读《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5. 开展普法宣传进村屯、法治力量助振兴，贴近农户生活，大力宣传《产品质量法》《家用汽车产品“三包”政策》及《缺陷产品召回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6. 开展弘扬宪法精神、坚定法治信仰——书法展风采宪法宣传活动，提升全局干部尊法守法意识，增强法治观念，让宪法深入人心。截至目前共发放宣传资料近千余份、悬挂宣传条幅20条、接待群众咨询100余人次。营造了良好的法治宣传效果。

#### （五）强化组织落实保障，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基础

2024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法治建设领导小组，严格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规划，结合部门工作实际，细化目标、分解责任、明确序时进度、加强督促考核，确保法治建设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强化党建引领，增强工作实效。紧紧围绕“抓党建、优服务、强监管、促发展”工作目标，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组会会议的“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第一主题”、党支部学习的“第一任务”，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截至目前，共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1 次，“第一议题”研讨 15 次，组织开展“党内关怀送温暖，走访慰问暖人心”“传承红色基因，铭记初心使命”主题党日 10 次，积极参加工会、机关工委等部门组织的群体性活动 40 余次，参与人员 370 余人次，取得了优异成绩；召开全局表彰大会，对涌现出的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先进集体、先进基层党组织进行了表彰，进一步激发了党员干部的工作热情。

## 二、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行政执法队伍专业能力不强，人员力量难以集中，专业能力强的业务骨干储备不多，部分干部的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还有待提高。

（二）亮证执法情况还有待加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二条规定，行政处罚应当由具有行政执法资格的执法人员实施。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我局大部分执法人员在依法开展执法检查行动时都能做到 2 人以上执法及“亮证执法”，但仍有执法人员执法时存在疏忽大意，未进行“亮证执法”的情况。



### 三、2024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 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时调整、完善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工作职责，细化目标、分解责任，把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作为全局的核心工作来抓，制发 2024 年度抚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法治建设、普法依法工作要点，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评，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

(二) 制定年度学法计划，落实局领导班子会前学法、全体工作人员集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并将学习内容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引导党员干部开展个人自学，以市场监管工作实际为着力点，开展“业务大讲堂”11 次、基本业务测试 4 次、比武练兵 2 次，补齐短板弱项，组织对执法人员开展执法业务培训 20 学时，严格落实持证上岗制度，目前我局取得执法证人员共有 69 人。

### 四、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5 年度，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在现有取得的成效基础上，努力克服不足，推进落实好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在治理体系、治理能力方面更上新台阶。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 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升执法人员业务能力。



2024年我局新增执法人员10人，进一步充实基层的执法力量，但是存在业务工作能力不足，对此我局将制定更加科学合理培训计划，提高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与业务能力。

### （二）加强法治建设统筹协调工作

2025年我局将进一步完善法治建设工作机制，强化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执法联动监管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的监管力度。

### （三）加强法治宣传力度

持续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高效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做好普法宣传工作的同时，将普法宣传与日常监督检查结合起来，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普法宣传氛围，引导市场主体诚信经营，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尊法、守法、用法法治意识。





---

抚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年2月17日印发

---

